

阜 阳 市 法 学 会

转发《关于征集第十八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论文的通知》的通知

市委党校，市直政法单位，阜阳师范大学法学院，各县市区法学会：

现将省法学会《关于征集第十八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论文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请于7月30日前将论文Word电子版报市法学会。

联系电话：2183306，邮箱：fysfxh@163.com。



安徽 省 法 学 会

关于征集第十八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 论文的通知

各市法学会，各直属研究会，各有关单位：

按照中国法学会区域法治论坛承办工作安排，第十八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由湖南省法学会承办。论坛拟于2025年10月下旬或11月上旬在怀化市举办。现就论文征集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主题及分论题

(一) 主题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法治保障

(二) 分论题

1. 发展新质生产力法治保障研究

2. 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大前沿法律问题研究

3. 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研究

4. 区域产业体系协调发展法治保障研究

5.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法律问题研究

6. 数字赋能社会治理现代化问题研究
7. 总体国家安全观与跨境数据流动法律问题研究
8. 中部地区涉外法治建设问题研究
9. 人工智能发展中的重大前沿法律问题研究
10. 跨区域执法司法协作问题研究
11. 文化与科技有效融合的法治保障研究

二、征文要求

(一) 广泛征集。全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和有一定研究能力的其他各界人士均可参与征文活动。

(二) 紧扣主题。围绕论坛主题和分论题参与征文活动。题目自拟，一般不加副标题。论文不得偏离论坛主题、分论题。

(三) 方向正确。征文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结合中部地区社会发展实际和地方法治建设实践，突出针对性、实效性和应用价值。

(四) 坚持原创。论文作者具有独立著作权，不得涉密、抄袭、一稿多投、使用AI生成论文，文责自负（由本人负责查重）。

(五) 字数要求。每篇论文字数控制在6000-15000字（不含文章注解）。

(六) 截止时间。征文截止日期为2025年7月31日，逾期不再受理。

(七) 体例统一。

1. 在论文首页左上角标注“第十八届中部崛起法治论坛征

文”字样。

2. 在论文标题之后、正文之前，注明作者的姓名，并在首页脚注注明作者简介（包括姓名、单位、职务或职称）及联系方式（手机号码）（不按要求注明不予受理）。

3. 采用 Word 文本。正文前附 300 字左右的“内容摘要”和 3 至 5 个“关键词”；文章标题采用宋体二号加黑，正文采用宋体小四号，注释采用宋体五号；注释采用脚注“①、②、③……”，全文连续注码；文中各级标题按“一、（一）1.（1）……”规则排列，其中“一、（一）”标题分别采用黑体小四号、楷体小四号加黑。

4. 电子邮件标题统一为：2025 中部论坛+作者+单位+标题。

论文统一于 7 月 20 日—31 日期间发送至安徽省法学会邮箱：ahfxh1979@163.com。

联系人：吴兴力，联系电话：0551—62609422，
18909698127。

